#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发放审批流程图

界定范围：本场镇（街道）范围内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。

风险点：入户调查核实；审核备案。

儿童本人或其监护人向所在地村（居）委会提出书面申请

村（居）委会通过入户调查、邻里访问的方式，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，并出具相关基本情况证明材料报送各场镇（街道）

场镇（街道）对村（居）委会上报的材料进行审核，有疑问的，要进行入户调查，审核通过后签订审核意见，登记备案，同时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监护人签订监护协议。

提供：

1.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本人或其监护人填写的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申请审批表》。

2.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其监护人的身份证、户口簿复印件。

3.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近期半身免冠一寸彩色照片两张。

4.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父母双方情况证明。

区民政局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发放表报区财政局，实行社会化发放。